附件：

郎溪县教育体育局2020年下半年面向社会

认定教师资格工作日程安排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时  间 | 内        容 |
| 10月12日－10月23日17时 | 申请人登陆中国教师资格网（www.jszg.edu.cn），完成网上报名工作。 |
| 10月27日-28日 | 申请人到郎溪县教育体育局三楼人事科完成现场确认工作。确认时需提交：1、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1张。2、身份证和户口簿，或居住证、学生证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、通行证，学历证书、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。3、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师范类专业毕业生须提供能体现教育学、心理学合格成绩的本人毕业生成绩登记表复印件，以及体现本人参加教育实践环节的鉴定表复印件（成绩表和鉴定表复印件都要由档案管理部门加盖公章）；参加国家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并取得合格证明者，应提交教育部考试中心颁发的“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”原件或打印件。4、港澳台居民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须提交无犯罪记录证明。5、体检表1份，申请人网上报名成功后，在安徽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（http://jszg.hfnu.edu.cn/“资料下载”栏目）下载《安徽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》（申请幼儿园资格的申请人需下载幼儿园专用体检表），**A4纸双面打印，填写个人基本信息，贴好照片（体检医院结论处需加盖体检医院公章），否则不予受理。** |
| 10月29日－30日 | 核对申请人网报信息和提交材料的完整一致性 |
| 11月2日－13日 | 全面审核申请人是否符合认定条件，并作出认定结论 |
| 11月17日 | 郎溪县人民政府官网上公布认定合格名单http://www.ahlx.gov.cn/OpennessContent/showList/2/21010700/page\_1.html#code |
| 11月18日-20日 | 办理《资格证书》，对不符合认定条件者再次审核，并作出不予认定结论 |
| 11月23日-27日 | 核发《资格证书》。（凭本人身份证到郎溪县教育体育局三楼人事科领取，电话0563-7031010） |